

師鐸獎初審評選受推薦人員常見問題型態

115年1月20日版

Q1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師鐸獎之受理推薦對象為何？

答：受理推薦對象為國、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之專任合格教學人員、運動教練及校長參選（軍護人員請另依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規定辦理，免報國教署）。

Q2. 有關師鐸獎推薦事宜，學校端是否需線上填報？

答：相關線上填報作業，係由受理推薦主管機關（單位）填報使用，學校端免上網填報相關作業。

Q3. 各校對師鐸獎推薦之訊息及審議規範為何？推薦參加選拔人數限制為何？

答：各校應公開本表揚訊息並提經學校相關會議審議後，每校至多推薦1人參加選拔；推薦人選請確依「師鐸獎評選及表揚活動實施要點」第3點受獎對象之資格條件規定，就被推薦人之各項資格確實進行審核及查證。另提醒應遵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範(如被推薦人為會議成員之一，投票時應行迴避)，並注意其品德操守。

Q4. 各校依要點規定推薦師鐸獎者，推薦表中所列“聯絡人”有無指定專責人員為對口角色？送達期限是否以郵戳為憑？

答：所稱“聯絡人”目前尚無指定專責人員，惟為方便即時聯繫或轉知訊息，建議由人事人員擔任為宜(教師因有課務未必能立即聯繫到)。所述送達期限仍以郵戳為憑。

Q5. 推薦時請所檢附「○○○年師鐸獎評選推薦表」正本1份（紙本），考量節省紙張，採雙面列印，是否妥適？

答：茲因過去時有學校詢問推薦時所檢附之紙本，列印方式除為A3直式外，採單面或雙面列印，目前尚無硬性規定，惟列印時需清晰，且應注意內容是否均完整印出。

Q6. 各校擬推薦當年師鐸獎者，應檢附那些資料？陳報受理單位為何？

答：受理單位為國立永靖高工。各校擬推薦當年師鐸獎者，應檢附下列資料：

1. 紙本「○○○年師鐸獎評選推薦表」正本1份(半身照請插入圖片彩色列印，需清晰可辨視，不得模糊)
2. 紙本確認單(人事單位及首長核章)、會議紀錄及簽到表
3. 電子檔(115年起不收光碟片，請置入隨身碟後寄出，隨身碟原則不予歸還，如須歸還，請來電04-37061532告知國教署承辦人張小姐，將於5月底函報教育部之後再歸還)：
 - (1)推薦表可編輯檔
 - (2)相關佐證資料pdf檔(請注意檔案大小應符合規定)
 - (3)照片 jpg檔(近半年彩色大頭照或半身照1張及「與學生互動的照片」2張(橫式、直式各1張))(請注意圖片檔案大小應符合規定)

Q7. 推薦表佐證資料註明不接受紙本資料，惟往年皆有檢附？

答：113年起紙本佐證資料無須檢附，惟佐證資料電子檔仍應提供(隨身碟)，俾利辦理後續資料上傳作業。但如受推薦人進入到校訪視階段，仍請準備紙本資料，以供委員現場檢閱資料。

Q8. 填寫推薦表時字數如何判斷有無超過限制？

答：相關規格請務必嚴守，字數計算可查看word內建功能：校閱→字數統計(標點符號也算在內)。(如超過字數或照片及佐證資料電子檔大小的上下限，將無法上傳網站，致使造成受推薦人權益，字數及圖片規格請務必符合相關規定)。

Q9. 應由誰撰寫推薦理由？推薦單位是否需蓋章？

答：推薦理由之撰寫人並無規定，惟不宜由本人填寫，建議可由學校、民間團體或基金會代表人填寫(例如校長、處室主任、教師會理事長、家長會長、外部團體或基金會理事長..等等)。推薦單位可於推薦單位欄或推薦理由欄空白處，加蓋推薦單位之印章或推薦人之職章(非強制)。

師鐸獎受推薦人員校內初審作業

學校端於推薦人員送件資料前，請依下表自我檢核，以符規定。

紙本資料	推薦表紙本(正本)1份，並請置入電子檔(彩色半身照/個人照)彩色列印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推薦表內「參加組別」欄位是否已擇一填列組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推薦表：尺寸A3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是否檢附初審評選受推薦人最近5年成績考核及提經相關會議審議確認單、會議紀錄及簽到表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光碟片資料	1. 隨身碟內容(請開啟電子檔檢視)： (1) 推薦表電子檔(請注意，字數限制均含空格及標點符號)： A. 可編輯檔。 B. 經歷：最多5項，每項30字為限，以服務單位及職稱為主。 C. 個人簡介：以第一人稱書寫，200字為限。 D. 榮譽事蹟：以第三人稱書寫，最多10點，每點30個字為限。 E. 具體績優事蹟說明：字數含標點符號限3,500個字。 F. 擅長領域：至多2項，每項15個字為限。 G. 教育理念：50個字為限。 H. 教育精神：以第一人稱書寫，500個字為限。 I. 教育愛小故事：以第三人稱書寫，700個字為限。 J. 得獎感言：700個字為限。 K. 最高學歷：字數限2~30字。 L. 推薦理由：900個字為限。	(1)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C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E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F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G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H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I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J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K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(2) 佐證資料電子檔： A. pdf檔。 B. 未超過10個檔案，每個檔案未超過10MB，總計不超過40MB。 C. 檔名需為佐證資料內容簡述(以20字限)並標記阿拉伯數字。 D. 教學組需提供教案與優秀教學策略，行政組則視實際情況提供相關資料。獲獎者之教案及優秀教學策略作品將刊載於本部良師興國網站，並同步於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公開分享。	(2)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C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(3) 彩色大頭照或半身照1張： A. jpg檔。 B. 檔案大小為800KB至4MB。	(3)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(4) 與學生互動照片2張： A. jpg檔，以大圖片尤佳。 B. 檔案大小為3MB至8MB。 C. 橫式、直式各1張。	(4)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C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基本條件	連續服務教職5年以上，且在現職學校(園)服務滿1年(計算至115年7月31日)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最近5年考核(績)或評鑑均核定通過晉級或發給獎金資料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推薦程序	是否經學校相關會議審議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推薦相關資料使用	被推薦人所提供之資料，請貴校取得被推薦人同意授權由初審及決審機關潤飾；另所提供之資料(含照片)將作為獲獎後新聞媒體宣傳、芳名錄編撰及表揚大會使用，爰請貴校提醒被推薦人依照片使用目的提供適當照片，並應取得照片內其他人員之同意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